

南京公开评选“十佳检察官” 24名候选人请市民投票

六合区检察院控申科主任科员

马世良

男,1953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专科学历。先后荣获六合区检察院“创先争优”先进个人、市检察院“人民满意的检察干警”“群众工作能手”等称号。
马世良做了近40年群众工作,共接待来访群众7000多人,成功化解了110多件信访案件。他利用休息时间总结工作经验,将6篇3万余字的工作心得发到检察内网上供大家借鉴。创立“老马驿站”以来,共参与化解涉检矛盾100余起,检调对接35起,被害人救助9起。



白下区检察院控申科科长

王敏

女,1976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先后荣获白下区“创新之星”“青年创新能手”、市检察院“群众工作能手”称号。
王敏规范信访接待工作,努力化解涉检矛盾,创新开拓控申工作新空间,积极推进“检调对接”和刑事被害人救助工作,共办理“检调对接”案件50余件,刑事被害人救助40余人,发放救助金10万余元。她还牵头建立了公、检、法矛盾排查及评估机制,该机制得到了区政法委的高度肯定和上级检察机关的高度关注。



六合区检察院反贪局侦查一科科长

王昌圣

男,1977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先后荣获六合区“十佳共青团员”、市检察院“先进个人”“十佳侦查员”、省检察院“侦查业务能手”“十佳侦查员”“检察专门人才”、南京市“劳动模范”等称号。
王昌圣近年来先后主办了40多件职务犯罪案件。他主办的某实业公司总经理袁某某案件,辗转多省调查取证,最终袁某某因挪用公款3000多万元、贪污100多万元、受贿近200万元,被判处有期徒刑17年。



浦口区检察院反贪局侦查二科科长

卢承辉

男,1976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先后荣获市检察院“先进个人”“规范执法先进个人”“十大反贪干警”、江苏省检察机关“三年岗位练兵先进个人”等称号;荣立三等功一次。
卢承辉在查办省某燃料公司总经理张某受贿大要案中,贯彻“信息引导侦查、服务侦查”的新执法理念,在短时间内获取有罪证据,该案后被评为南京市检察机关“十大精品案件”、江苏省检察机关“十大精品案件”。



栖霞区检察院反渎局局长

孙贵宝

男,196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先后荣获市检察院“优秀检察官”“人民满意的检察干警”“先进个人”、省检察院“江苏检察业务专门人才”等称号;撰写的《从检察环节案件质量评判与控制》获市检察院专题调研一等奖、《论检察机关落实科学发展观的突破口与落脚点》获南京市第八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优秀奖。
近年来,他先后指挥并主办了13件16人渎职侵权大要案件,使该院反渎工作5年跨了三大步。



建邺区检察院公诉科科长

李勇

男,1979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先后荣获市检察院“十佳公诉人”“十佳调研人才”、南京市首届公诉人与律师辩论“个人最佳专业知识奖”、省政法委“全省政法系统优秀共产党员”、最高检察院“全国检察理论研究人员”等称号。在《法律科学》(《人民检察》)等国家级刊物上发表论文70余篇。
李勇先后成功办理了在全国有重大影响的“3·15瘦肉精”系列案、秦淮纸业污染新河事件案,办理的杨某贩卖毒品案被最高人民法院评为全国优秀审查报告。



南京市检察院办公室主任科员

李迎春

女,1979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先后荣获市检察院“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创建平安南京”先进个人、“优秀公务员”、“勤政廉政先进个人”、“检察岗位能手”等称号,获得市检察院检察理论研究课题优秀奖。
李迎春在工作中注重法律知识的学习和运用,从事公诉工作期间,先后承办一、二审案件20余件。多次承担国家级、市级重点研究课题,在国家、省、市级刊物上发表各类调研、学术论文10余篇。



栖霞区检察院侦监科副科长

关新苗

女,1982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先后荣获栖霞区“优秀共产党员”“优秀法制副校长”、市检察院“规范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先进个人、“岗位能手”和“十佳侦查监督办案能手”、省检察院“十佳侦查监督办案能手”等称号,被省委、省政府授予二等功。
关新苗无论是担任书记员、内勤,还是担任侦监科副科长,始终高质量完成本职工作。所承办的逮捕、起诉案件,法院均作出有罪判决。



南京市检察院公诉一处处长

余红

女,1974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法学硕士。先后荣获南京市“十大杰出青年”、省“十佳政法干警”“十佳公诉人”“检察业务专业能手”、全国“十佳公诉人”等称号,获江苏省职务犯罪侦查案件考核一等奖,两次荣立三等功。
余红先后办理了原江苏省铁路建设公司主任张某受贿案,涉案金额2.2亿元的特大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全省关注,涉案金额高达40亿元、被害人多达16000余人的孙某等人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等有社会影响的大要案。



江宁区检察院未成年人刑事检察科科长

陈琳

女,1978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先后荣获江宁区“十佳人民满意政法干警”“优秀公务员”、市检察院“先进工作者”“十佳侦查监督能手”“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个人”、市妇联“巾帼岗位明星”、市“创先争优优秀共产党员”、省检察院“检察业务专业能手”等称号。
陈琳共办理批捕公诉案件140余件230余人。办理了周某等20余人黑社会性质组织案,涉案金额达3.6亿元的许某非法集资吸收公众存款等一系列在全国有重大影响的案件。



南京市检察院民行处主任科员

何志文

男,1979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先后荣获市检察院“先进工作者”“优秀公务员”“勤政廉政先进个人”、省检察机关民行检察“十佳办案能手”“岗位练兵先进个人”等称号,荣立市检察院三等功一次,撰写的论文获江苏省法学会二等奖。
近年来,何志文完成1项最高检察院重点课题、5项市院重点课题,积极撰文参加中原论坛、长三角论坛、省民诉论坛法学年会等学术研讨和交流活动,撰写的调研文章多次获省市级奖励,执笔起草了3个全市性民行检察工作规范。



南京市检察院反渎局副局长

吴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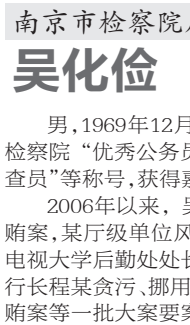
男,1971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先后荣获市检察院“优秀侦查员”“勤政廉政先进个人”“检察专业能手”、省检察院“十大优秀侦查能手”、全国检察机关“优秀侦查能手”等称号,被省检察院记一等功1次。
近年来,吴军主办渎职侵权犯罪案件办结率、起诉率、有罪判决率均达到100%。查办了某区房产局局长王某滥用职权案,某区建设局徐某滥用职权案,某区政法委副书记、拆迁调处办主任任某、拆迁科科长陆某等滥用职权、受贿案。



南京市检察院反贪局侦查一处主任科员

吴化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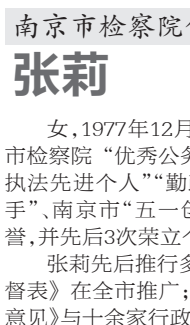
男,1969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先后荣获市检察院“优秀公务员”“优秀共产党员”“先进工作者”“十佳侦查员”等称号,获得嘉奖一次。
2006年以来,吴化俭先后承办了某区财政局局长陈某受贿案,某厅级单位风景园林处处长陈某受贿、贪污案,某广播电视大学后勤处处长刘某受贿案,某银行南京分行城中支行行长程某贪污、挪用公款案,某厅级单位办公室副主任刘某受贿案等一批大要案。



南京市检察院侦监处主任科员

张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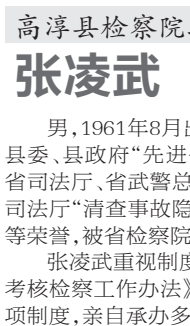
女,1977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先后荣获市检察院“优秀公务员”“先进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规范执法先进个人”“勤政廉政先进典型”“十佳侦查监督办案能手”、南京市“五一创新能手”、省检察院“专门型人才”等荣誉,并先后3次荣立个人三等功。
张莉先后推行多项监督机制,其中《审查逮捕案件诉讼监督表》在全市推广;《关于加强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执法工作的意见》与十余家行政执法单位会签,推进了知识产权保护。



高淳县检察院驻高淳监狱检察室主任

张凌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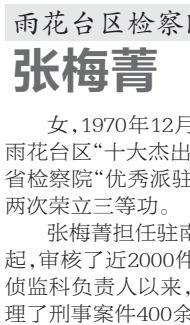
男,1961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先后荣获高淳县委、县政府“先进个人”,市检察院“先进个人”,省检察院、省司法厅、省武警总队“三共”活动“先进个人”,省检察院、省司法厅“清查事故隐患、促进安全监管”专项活动“先进个人”等荣誉,被省检察院评为首届“十佳派驻检察人员”。
张凌武重视制度建设,先后建立和完善了《罪犯改造计分考核检察工作办法》《罪犯改造“三大现场”检察办法》等20多项制度,亲自承办多起狱内又犯罪案件。



雨花台区检察院侦监科科长

张梅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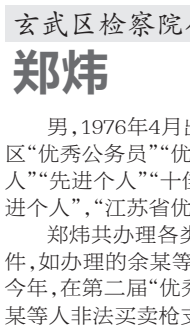
女,1970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先后荣获雨花台区“十大杰出女性”“优秀公务员”、南京市“劳动模范”、省检察院“优秀派驻检察人员”“监所检察业务能手”等荣誉,两次荣立三等功。
张梅菁担任驻南京女子监狱检察室主任期间,纠正错案2起,审核了近2000件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的材料。担任侦监科负责人以来,提前介入引导侦查案件230余起,审核办理了刑事案件400余起,批捕了500余名犯罪嫌疑人。



玄武区检察院公诉科科长

郑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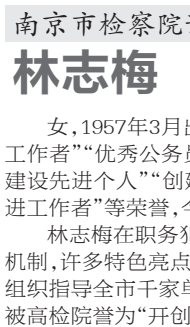
男,1976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先后荣获玄武区“优秀公务员”“优秀共产党员”,市检察院“规范执法先进个人”“先进个人”“十佳公诉人”、南京市委、市政府“严打整治先进个人”、“江苏省优秀公诉人”等荣誉。
郑炜共办理各类刑事案件千余件,其中不乏疑难复杂案件,如办理的余某等4人盗窃案被编入《最高人民法院公报》。今年,在第二届“优秀诉讼监督案件”评选中,公诉科办理的张某等人非法买卖枪支抗诉案被最高人民法院通报表彰。



南京市检察院预防局局长

林志梅

女,1957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先后荣获市检察院“先进工作者”“优秀公务员”“先进党支部书记”,南京市“机关作风建设先进个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立功个人”,省检察院“先进工作者”等荣誉,今年被省检察院记一等功。
林志梅在职务犯罪预防工作岗位上,总结出了一整套新机制,许多特色亮点已经跨入全国、全省先进行列。近年来,她组织指导全市千家单位开展的“争创无职务犯罪单位活动”,被高检院誉为“开创了大都市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新模式”。



溧水县检察院监所科科长兼驻所检察室主任

胡义川

男,1964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参加对越自卫反击战荣立一等功,先后荣获溧水县“优秀共产党员”、市检察院“勤政廉政典型”、严格规范执法确保司法公正“先进个人”等称号。
胡义川坚持以绩效管理的理念和方法,充分调动全科干警的积极性,工作得到上级领导和社会各界的肯定。在他的带领下,监所科由原来的全市垫底跃升至全市前列,驻所检察室及社区矫正工作步入全省先进行列。



鼓楼区检察院预防科科长

顾丽娟

女,1966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先后荣获鼓楼区“优秀公务员”等荣誉,并荣立三等功一次。
顾丽娟坚持用创新的理念打造特色,形成具有鼓楼特色的预防工作品牌。如:在全市首家建立预防专家库、首创预防提示制度、首设职务犯罪心理预防干预,建立“12345”构建预防职务犯罪人民防线模式等,推进辖区职务犯罪预防工作。2008年以来,通过参与重大工程专项预防,在全区启动构建预防职务犯罪人民防线等,积极服务区域发展大局。



下关区检察院反贪局干警

袁森彪

男,1981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先后荣获下关区“青年岗位能手”“优秀公务员”等荣誉,并先后4次被市检察院评为“先进个人”。
袁森彪一直从事反贪工作,办理了一批影响力的大要案。如南京某建材总厂原厂厂长杨某等人特大贪污、挪用公款案,市运管处副处长缪某某受贿案,南京公用水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禹某某受贿案,下关区拆迁办姚某等数人共同贪污、受贿等案件。



秦淮区检察院公诉科科长

曹丽

女,1971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先后荣获秦淮区依法治区和“四五”普法工作“先进个人”和区优秀法制副校长,市检察院“十佳侦查监督能手”“先进个人”“勤政廉政先进个人”、省检察院“检察业务专业能手”等荣誉。
曹丽经手办理案件千余件,无论大案小案,都一丝不苟。2003年,她办理了全国首例组织同性恋爱淫案,当时她父亲刚被查出身患癌症,要住院开刀,但她坚持一直把案件办完了才去看望父亲。



南京市检察院控申处副调研员

梁红燕

女,1962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先后荣获市检察院“优秀党员”“优秀公务员”“廉政勤政先进个人”,南京市“信访先进个人”“南京好市民”“市劳动模范”,全国政法系统“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并荣立三等功一次。
梁红燕先后在市检察院多部门工作,历任书记员、助理检察员、检察员、高级检察员等。2005年到举报中心从事控申接待工作,成功化解了一批缠访、闹访案件。她坚信让每一个来访者满意而归,可以有效维护社会稳定,钝化社会矛盾。



建邺区检察院反渎局副局长

管绪江

男,1973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先后荣获市检察院“三年岗位大练兵先进个人”“勤政廉政先进个人”,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技术能手”、市总工会“五一创新能手”等荣誉,并荣立三等功一次。
管绪江承办过渎职案件19件19人,其中大案5件、要案3件,5件入选省检察院案例指导。他勇于创新,特别是查办的征地铁迁领域5件5人、“3·15瘦肉精”事件背后渎职犯罪等有重大社会影响、疑难复杂的案件,在省市形成了一定的影响。

